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225,000 万元人民币、10,000 万美元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康冠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担保额度，同意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向公司（含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3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可用于贷款、贸易融资等，并由公司关联方凌斌及其配偶王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布吉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布吉支行”）在深圳市续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冠商用”）在中国银行布吉支行申请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 26,000 万元人民币。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对康冠商用 1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前，公司对康冠商用的担保余额为 4,591.04 万元；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对康冠商用的担保余额为 4,591.04 万元，康冠商用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95,408.96 万元。同时，公司董事长凌斌、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康冠”）为康冠商用上述融资事

项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金额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12 日

3、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北 4023 号 1#楼第一层 B 区和第三、四层

4、法定代表人：廖科华

5、注册资本：人民币 5,100 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咨询（不含职业介绍及其他国家禁止、限制项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转口贸易；设备仪器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液晶显示器、电视机、电子白板机、触控一体机、液晶拼接墙、电视拼接墙、网络广告机、楼宇广告机、多媒体互联网信息发布系统、监视器、摄像机、液晶显示屏、液晶显示板、硬盘录像机、液晶显示终端产品的技术开发与产销。

7、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康冠商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康冠商用 100% 股权

8、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25,385,050.77
负债总额	1,165,264,566.42
净资产	659,864,950.15
营业收入	4,589,476,544.04
利润总额	203,571,030.86
净利润	195,761,482.75

9、或有事项：无

10、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银行布吉支行

债务人：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凌斌、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按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26,000 万元

保证范围：债务人支用主合同项下额度而发生的本金余额以及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25,000.00 万元人民币和 12,000 万美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67,048.7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 24.94%。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与中国银行布吉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2、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布吉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3、凌斌与中国银行布吉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